

最新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 (优质9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怎样写报告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报告应该怎么制定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一

党的xx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全面深化改革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以来，法院在县委的正确领导、县人大及其会的有力监督、上级法院的精心指导、县政府、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大力关心支持下，全面加强审判执行工作和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职能作用，顺利开展了多项司法改革工作和大量人、财、物上划省统管前期摸底准备工作。

法院现设置政治部、纪检组、监察室、立案庭、民一庭、民二庭、刑事审判庭、少年刑事审判庭、审判监督庭、执行局、**人民法庭、办公室、法警大队、书记员管理处、审判事务管理办公室等**个编制内机构外，还设立设立新闻办为内设机构。核定政法专项编制**人，现实有干警**人，空编**人。现有在职在岗**人中，党员干警**人，占干警职工总数的**3%，女干警**人，占干警总人数%，少数民族**人，占干警总人数%。30岁以下**人，31-35周岁**人，36-45周岁**人，46-55周岁**人，56岁以上**人。分别占干警职工总数的8.5%、23.4%、23.4%、42.6%、2.1%。全院干警平均年龄**岁，党组成员平均年龄**岁，各庭室负责人平均年龄**岁。高中以下学历**人，大专学历**人，本科学历人数**人，分别占干警职工总人数的%、%、%。从职级情况看，现有在岗**人中，副处**人，正科**人，副科**人，主任科员**人，副主任科员**人，科员 人，工人**人，分别占干警职工总人数的%、**8%、*7%、*2%、*6%、*1%。现空缺副科**人。现有审

判人员**人，占干警职工总人数的%。

立案登记制改革情况

1、统一思想，提高认识。组织全体干警认真参加全国全省法院立案改革视频会议，认真学习会议精神，统一思想，让全体干警认识到推行立案登记制度改革是充分保障当事人诉权，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反映的“立案难”问题的重大举措。组织全体干警认真学习《关于人民法院推行立案登记制改革的意见》和新修订的《民事诉讼法》、《行政诉讼法》，明确改革的指导思想、依法应该受理的案件范围、立案程序、制裁违法滥诉、加强立案监督等内容，把全体干警的思想认识从立案审查制过渡到立案登记制上来。

2、制定方案，有序推进。及时召开有关庭室全体人员参加的立案登记制改革会议，认真讨论立案登记制实施中存在的困难和问题，讨论研究应对方案。召开党组会议，研究立案登记制实施中的物质保障、人员配备、案件分流，来访接待，实施方案等问题。研究制定实施细则，明确规定一线立案法官在材料受理、登记立案、不予立案裁决和上诉、复议救济等环节的操作标准，要求全程留痕、全程透明，以此作为检验立案工作质量和考核立案工作的依据。

3、快速分流，协同化解。打造一站式、全方位的诉讼服务中心。改变传统立案庭功能模式，结合诉讼流程规律和上级法院要求，把诉讼服务中心合理划分为诉讼引导、立案受理、调解速裁、鉴定评估、信访接待五大区域。各区域之间相互衔接、有机联系，形成综合性诉讼服务体系，涵盖诉讼服务的各个环节，快速分流案件，协同化解矛盾，为当事人提供一站式、全方位诉讼服务。

4、夯实基础，提升服务。对诉讼服务中心设施进行改造升级，诉讼服务中心总面积达到1000平米，改造远程视频接访室、庭前调解室、速裁室和律师阅卷区，配备电子显示屏、触摸

屏案件查询系统、打印机、复印机、传真、休息座椅、书写台、老花镜、饮用水、便民药箱、伞架、笔墨纸张等便民设施。专门印制诉讼指南、文书样本、格式诉状、诉讼风险告知、诉讼流程图表等14类宣传册，供当事人自行取阅。

5、强化事务管理，确保保障有力。进一步规范人民法院经费保障、装备和固定资产管理、政府采购、基本建设、科技应用与管理等工作；认真贯彻和严格执行计划、财务、物资装备等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和规章制度，修改完善人民法院财务、装备、基本建设和审计等方面的规章制度，并组织贯彻和落实；配合玉溪市审计局圆满完成我个人任中经济责任审计工作。

6、抓调查研究，积极应对司法改革。认真学习党的xx届四中全会精神、司法体制改革相关文件精神及其他地区改革经验，充分认识开展司法体制改革等调研的重大意义，通过调研真正收获符合实际、有价值、可行性、可操作的成果，竭尽全力做好调研为司法改革提供理论及实务支持。重点对省以下法院经费的管理方式、资产的划转、人员队伍建设以及配套制度建设等问题展开集中讨论及征求意见建议，并结合工作实际对体制改革的经费物质装备保障渠道、管理方式、相关配套措施提出合理化的建议。对近年来经费收入、支出，机关人员编制数、实有人数及临时聘用人员，固定资产(物质装备配备)情况、基础设施建设负债情况，案件收案、结案及诉讼费收入，人民法庭建设等重点问题进行专题统计调研力求做到精益求精，数字统计真实准确，勾稽关系清晰严谨；数字来源有据，均同各年度决算数据相对应，保持一致；分析说明力争条理清楚、内容完整、解释明白，数据翔实、底数清楚，为上级决策提供科学依据，认真做好司法体制改革各项前期准备工作，确保司法体制改革在我县顺利推进，真正实现平稳过渡、实现改革效果。

存在问题

案多人少的矛盾日益突出。随着经济社会的不断发展，各种利益格局不断变化和调整，社会矛盾更加凸显。我院近年来案件数量不断增长，平均每年都在1200件以上，审判任务重与人员不足的矛盾比较突出，干警工作压力非常大，案多人少的矛盾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审判质量和效率，同时也给涉诉信访稳定带来了隐患；由于退休、“门槛”过高进入渠道不畅、待遇低吸收不了人才、人才外流等原因，我院干警人数逐年减少，目前，我院有6名法官干警工龄已满30年以上，随时面临退休离岗。而一线审判人员仅13人，年人均审理案件92件，民商审判人员每年审理案件都在100件以上。案多人少，审判力量薄弱的矛盾日益突出。

人员结构不合理日益凸现。一是整体人员结构不合理。现有干警职工的47人中，从事一线审判的工作人员仅为13人，占27.7%。审判人员虽为38人，但从事审判工作仅25人，占65.7%。其它岗位人员9人，分别为法警5人，书记员2人，工人2人。岗位与从事工作不相符，且年龄普遍偏大。司法警察的比例为10%，低于人民法院司法警察配备标准，警力不足。书记员队伍不稳定，现有2名书记员从事与其职责不相符的工作，为完成繁重审判任务，不得不招聘合同制书记员来缓解力量不足和人员配备不合理问题。二是审判人员结构不合理。现有的38名审判人员中，7名院领导、2名专职审判委员会委员以及16名行政部门、立案庭和审管办等部门所占的法官多，一线审判人员少，实际仅13人所占的比例为34.2%。三是中层干部岗位空缺较多。我院13个内设机构中，有5个空缺副科级干部。内设机构中基本空缺副职领导。由于没有配备好中层领导，有的出现职责不符，工作起来“名不正、言不顺”，不敢管理，加之责任与待遇不符，工作压力大，工资收入低等原因，不愿认真管理，工作上缺乏积极性和主动性，也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的开展。四是进入渠道不畅，法官断层问题严重。法院现有法官38名，50岁以上的6人，占15.7%，40—50岁的16人占42.1%，30—40岁的14人，占36.8%，30岁以下的2人，占5.2%。年龄在40岁以上的法官占57.8%。法官的年龄结构日趋老化，出现“两头小中间大”的趋势，这种结

构对法院审判事业的发展十分不利。同时，因法院进入门槛的提高，法院进入较难，近4年来法院都没有招到法律本科大学生。由于法官的待遇跟不上，高素质的法律人才不愿进入法院工作，法官队伍如果不能及时补充□5—20xx年后，将出现无人办案的局面。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二

近日，我有幸参加了塔城法院的工作报告会，深受启发。通过听取法院领导的工作报告和与与会人员进行交流，我对塔城法院的工作情况有了更加全面的了解。在此，我将从我个人的角度出发，结合报告内容与实际情况，分享一些心得体会。

首先，我对塔城法院的工作透明度深感肯定。在报告中，法院领导公开透明地向大家展示了今年法院的工作成果和存在的问题。这种工作态度使我对法院的信任度大增，也能给其他与会人员更多的参考依据。在之后的交流环节中，我也看到了不同的意见和建议。这种开放、互动的机制对于法院的发展至关重要，因为只有通盘考虑各方意见，才能做出更好的决策，做到公正、公开、公平。

其次，法院在推进司法公正方面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面临较大压力。根据报告，今年塔城法院共办结了上千起案件，基本实现了案件的快速审理。这体现了法院切实履行司法职能的结果。然而，报告中也提到了一些一审判决被上级法院发回重审的情况，这很可能是由于一审审理不当导致的。这给了法院领导和全体法官以及其他广大与会人员深思：在追求快速审理的同时，切不可牺牲审判质量。只有公正公平地审理，才能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第三，塔城法院在司法改革方面积极探索。报告中提到，法院正在推进审判公开、透明，充分发挥社区矫正作用等方面的改革。这种积极的探索精神让我感受到法院对于适应社会

发展的迫切需求，也展现了法院的创新意识。可以看出，在面对社会多元化、复杂多样的案件时，单一的审判模式已经不能满足社会需求。法院需要不断进行制度创新和实践探索，以便更好地履行司法职能。

另外，塔城法院的法官素质是保证司法公正的重要基础。报告中提到，法官队伍素质的提高是法院工作的重要方面。在与会人员交流中，我得知塔城法院重视法官队伍的建设，加强法官的专业培训和素质提高。这种思路很好地体现了法官作为司法工作者的职业特点，也保证了法官处理案件的公正性和专业性。然而，我也发现塔城法院的法官队伍仍然存在着一些问题，如年龄层次不齐、经验不足等。这提醒我们，法官培养与队伍建设是一个长期而细致的工作，需要法院加大投入力度，并与相应的法学院校保持密切合作，以提高法官的专业素养。

最后，我对塔城法院在群众工作上的努力给予了充分的肯定。法院工作报告中提到，塔城法院通过开展“普法进校园”、“法官进社区”等活动，提高了人民群众的法治意识。这种贴近群众、倾听民意的做法是法院与百姓亲近的一种体现，也是法院维护司法公正的一个方式。通过引导群众正确看待法律 and 司法，进一步加强了法院与群众的联系，也有助于减少社会矛盾。然而，在现实中，还有许多民众对于法律和司法的认识仍然有限，需要法院加大公民教育力度，提高整个社会的法治意识。

总之，塔城法院的工作报告让我对法院的工作有了更深刻的认识，也让我对法院的展望充满希望。同时，作为一名公民，我也明白法院的工作离不开全社会的支持和参与。我相信，只要每个人都能积极参与到法治建设中，配合法院的工作，我们的社会一定会更加公正、和谐。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三

为深入推进“社会矛盾化解、社会管理创新、公正廉洁执法”三项重点工作，努力解决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源头性、根本性、基础性问题，市以“人民法官为人民”为主题，在全市法院系统开展“清理超审限积案”、“清理涉诉信访积案”、“检查治理国家赔偿积案”和“法律文书质量年”四个专项治理活动，着力提升司法公信力。

在全市法院系统开展清理超审限积案专项活动，将xx年立案的所有案件全部审结。一是摸清底数、建立台账。对未结案数和类型逐案登记，做到心中有数。二是挂牌督办、限期整改。认真分析查找未能及时结案的原因，对久拖不决的未结案件实行院内督办和专门个案追查，制定解决方案。三是检查验收、建章立制。自查活动结束后，逐案落实清理出的积案结案情况，迅速落实相关解决措施。四是查清原因、追究责任。查清造成积案的原因，严厉追究因玩忽职守、工作不负责导致案件超审限的，或滥用职权、有意拖延、曲法弄权、徇私舞弊的人员责任。

坚持“实事求是、有错必纠”、“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多策并举、调解优先”、“谁终审、谁执行、谁负责”、“事要解决、案结事了”五项原则，全力做好涉诉信访化解工作。一是对涉诉信访积案进行全面排查清理，逐案登记建档，按照“四定一包”工作方式确定包案领导和承办人。二是调阅排查清理出的积案所有卷宗，认真审查，听取申诉人的诉求和理由，集中人力、物力、财力，因案施策，多措并举，彻底化解。三是将信访积案清理工作纳入绩效考核目标管理，年底进行总结验收。

在全市法院系统检查治理赔偿案件，逐案逐项登记，选择典型案例，围绕存在问题、形成原因、自查自纠情况和拟采取措施形成书面自查报告。同时，要求认真学习有关法律和司法解释，充分认识活动意义，对案件进行抽查、评查，特别

是领导关注、社会舆论关注、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重点申请、申诉案件，限期整改。

法律文书的质量维护司法权威、提高司法公信力的关键环节。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建立法律文书校核机制、评查制度和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把法律文书质量的管理纳入制度化的轨道。二是加强裁判文书说理性。重点围绕案件的争议焦点、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等进行深入透彻的说理，努力做到“辨法析理、胜败皆明”，做好两级法院判后答疑工作。三是加强法律文书的公开力度。坚持依法公开、及时公开、全面公开原则，通过互联网、公开张贴等方式公布生效裁判文书，拓宽公开范围和渠道，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四是加强学习培训。引导广大法官自觉学习、熟练掌握各类法律文书的格式和内容要求，认真学习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确保法律正确适用，提高裁判文书制作能力。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四

随着中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法治建设也成为了国家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司法机构的代表，法院的工作报告对于全国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来说尤为重要。近日，我有幸参加了高邮法院的工作报告会，听取了法院在过去一年的工作情况和未来的发展规划。通过这次报告会，我深感高邮法院在司法改革和服务群众方面的努力和成果，也对法院的发展前景充满信心。

首先，高邮法院在司法改革方面取得了积极的成果。报告中提到，法院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司法改革方针政策，紧跟时代要求，积极主动推进司法改革。他们推行了一系列措施，如设立“一站式”综合审判平台，提高审判效率和裁判质量；推进了关于人民法院内设机构改革的试点工作，提高服务效能和社会满意度。这些举措都体现了高邮法院对司法改革的积极参与和创新思维，为全面深化司法改革提供了宝贵经验。

其次，高邮法院在服务群众方面做出了显著的贡献。在报告中，高邮法院强调了“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坚持依法公正、廉洁高效办案，为人民群众提供了优质的司法服务。他们开展了送法上门活动，走进群众，了解他们的实际需求，并及时提供相应的法律帮助和保障。高邮法院还建立了“网络庭审”平台，方便当事人和律师参与庭审，提高了司法公正和透明度。这些措施展现了高邮法院对人民群众利益的高度关注和对司法公正的坚定信念。

第三，高邮法院在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社会稳定是国家长治久安的根本，而司法机关作为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肩负着维护社会稳定的重要职责。报告中提到，高邮法院积极参与了维护社会稳定的工作，依法公正地审理各类案件，确保了社会公平正义和法治精神的落地生根。他们还与其他政府部门合作，加强协同作战，共同维护社会的安定和谐。这些努力和成绩都体现了高邮法院在社会稳定维护中的重要作用和责任担当。

第四，高邮法院在加强队伍建设方面积极探索。作为一支重要的司法队伍，法院的队伍建设对于提高司法质量和效率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报告中提到，高邮法院加强干部培养和选拔，注重队伍建设和能力提升，不断提高司法队伍的素质和专业水平。此外，他们还加强与高校的合作，引入新的人才和技术，推动法院功能的升级和创新。这些做法体现了高邮法院对队伍建设和人才引进的重视，为法院的发展提供了强大支撑。

最后，高邮法院在未来发展规划方面表现出了坚定的信心和雄心壮志。报告中，高邮法院提出了一系列有针对性的发展目标和措施，如加强智能化建设，提高办案效率；加大队伍建设力度，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司法队伍；加强与地方政府的合作，推动法院与社会各界的互动等。这些规划和目标充分展现了高邮法院的愿景和决心，为未来的发展指明了方向。

总之，在高邮法院工作报告中，我们看到了一个积极进取、服务群众、担当社会责任的法院形象。他们在司法改革、服务群众、维护社会稳定、队伍建设和未来发展等方面都做出了突出贡献。我们对高邮法院取得的成绩表示肯定，同时也期待他们在未来的发展中再接再厉，为高邮市的法治建设和社会稳定做出更大贡献。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五

一、努力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综合素质。

知识就是力量，学习是进步的台阶，只有不断加强自身学习，不断完善自我，才能适应时代发展需求。一方面，我主动参加政治理论学习，学习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坚定党对政法工作领导的信念时刻保护与党中央高度一致。特别是参加区委党校在职干部理论培训期间，上课能认真听讲，领会授课内容并做好笔记，做到了一课不少，一堂不漏，从没旷课或迟到早退。党校的学习使我提高了政治理论水平和驾驭领导工作的能力。另一方面，增强法学理论学习的主动性、自觉性，不断强化理论学习的系统性、条理性。这也是我多年来坚持不懈养成的优良习惯，我从不抹牌赌博，很少闲聊，争取有更多的精力投入到业务学习中去。只要新的法律、法规出台，我总是在最短的时间内力求掌握其立法本意和法条内容，通过平时的学习和积累，不断更新知识，丰富自我，提高了我胜任本职工作的本领。另外，我能在学习中做到常看、常思、常问、常做，以发挥最佳的学习效果。到任后，我发现由于人员超编等历史原因，我院干警年龄结构老化、文化底子较弱，但审判工作实际经验丰富，在实践工作中我十分注重虚心向他们学习，向他们请教。在听取案件汇报时，我经常提出有争议性的问题与他们共同探讨，相互辩法析理，取长补短，以保证正确地适用法律，谋求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最大统一。

二、埋头苦干，脚踏实地干好本职工作。

区法院人少案多的状况与我原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的单纯性有着很大的反差。来区法院之后，如何完成好院党组分配给我的工作，是我经常思索的问题。我个人认为，脚踏实地，埋头苦干的工作态度是做好本职工作的前提和基础，并想以实际行动感化、带动全院干警争做工作中的“老黄牛”。为此，我坚定不移地用戒骄戒躁、平等相处、果断干练、创新务实的工作态度，切实做“四好”，即自己份内的工作主动干好，领导安排的工作必须做好，协助的其他工作配合好，党组成员委托的工作用心办好。因为深感责任重大，不敢有丝毫懈怠，我坚持每天按时上下班，遇有工作繁忙时，我经常利用中午晚上时间，有时甚至利用节假日加班加点，自调入区法院后，我从未休过一次年休假期。庆幸的是，在刑事审判庭和审监庭干警的共同努力下，我所分管的工作取得了较好成绩。

(一)刑事审判工作成效显著□20xx年至今，全院共审理各类刑事案件900余件，已审结审判各类罪犯1000余人，严惩了各类刑事犯罪。其中审理了为首的、强迫卖淫团伙案件和以等为首的盗掘古墓葬团伙案件，对多名被告人判处了有期徒刑十七年、十二年及以下不等的徒刑。针对xx市城区非法传销活动猖狂的情况，我院还审理了因非法传销引发的非法拘禁案件68件，判处96人，狠狠地遏制了非法传销活动。今年5月1日，刑法修正案(八)开始实施，为配合公安机关打击醉酒驾驶行为，我们还审理了危险驾驶案件90件，对醉酒驾驶者起到了警示作用，改善了道路交通安全的软环境。

(二)量刑规范工作扎实推进。我院是全省量刑规范化试点法院，为完成试点工作的主要任务。在试点期间，我主动向上级汇报、加强与公安、检察机关沟通，并争取各部门配合支持。在上级法院的具体指导下，试点工作扎实推进。我亲自参加并执笔拟定了《xx人民法院量刑规范化试行意见》《xx人民法院量刑程序试行意见》《xx人民法院量刑规范化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后又四易其稿，为试点工作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在组织审判人员、书记员有关量刑规范化培训学习中，我不厌其烦，详细向他们解读量刑规范《试行意见》的操作要领。20xx年10月1日，量刑规范化在全省范围全面推开。10月21日，市中级人民法院组织全市刑事法官和全市基层法院审委会委员培训学习。xx省高级人民法院《人民法院量刑指导意见（试行）实施细则》，会议期间，应市中院的安排我院以量刑规范的新模式对敲诈勒索一案开庭示范，受到了与会人员的高度评价。

自全面实施量刑规范化工作以来，我院审理各类刑事案件387件，占受理案件92%，适用量刑规范化程序审理的刑事案件上诉率和改判发回率较以前有了大幅度的下降。刑事审判格局有了三大改变：一是最大限度实现量刑公正和均衡。提高了刑事审判工作效率，进一步树立了法院的司法权威，较好地实现了社会公平正义的预期效果。改变了过去估堆量刑，经常会出现的因人而异，因案而异，同案不同判的现象，通过“加减乘除”的量刑统一标准，量刑过程公开、透明，更加规范、科学。二是通过量刑答辩程序，让当事人明白法院对被告人刑事处罚如何量化，使被告人服判息诉率明显提升。三是通过从轻情节的量化，使刑事附带民事案件被告人赔偿更主动，受害人满意效果显著提高。

（三）注重刑调法律社会效果。我院受理各类刑事案件中，涉及附带民事赔偿的交通肇事、故意伤害、寻衅滋事、过失致人死亡案件占有较大比重。我在处理这些刑事附带民事案件中，从不把民事诉讼部分当作“附带”，始终把民事诉讼摆在一个重要的位置，急受害人之所急，想受害人之所想，时刻把他们的冷暖挂在心上，对犯罪行为给受害人造成的各种经济损失，只要是合理合法的，我们总是竭尽全力去挽救和弥补。在审理这些案件中，我总是要求干警耐心细致地做当事人及其亲属的思想工作，反复多次地调解，不放过任何一个调解的机会，有时，只要双方当事人有丝毫的调解意向，我就会不厌其烦地亲自进行调解，使95%以上的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都能在刑事判决宣判以前得到调解并将赔偿款兑现。

近三年来，我院在刑事附带民事方面共为被害人挽回各类经济损失1300余万元，受到了受害人及其亲属的高度评价。例：在处理交通肇事案和被告人因索债非法拘禁章致其跳楼身亡二案中，我与办案人员召集两起案件的双方当事人进行了数十次的调解，最终使二起案件得以妥善处理，取得了优良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四) 狠抓审监促进维稳和谐。审判监督工作是一项既繁琐而又久抓不易见成效的工作，号称法院最头疼的老大难工作。日常面对的是对抗情绪激烈的申请投诉当事人，这些当事人不仅经历了一审、二审，有的甚至多次到省会、北京上访、闹访。我们所接触的申请投诉当事人既有心灵和肉体受到伤害的被害人，也有“人人喊打”的犯罪分子，有时还有这些当事人的亲属临场助力。在接待这些当事人时，我对“被害人和罪犯”一视同仁，以情感人，特别是在对待犯罪分子及其亲属时，注重尊重他们的人格，把他们当亲人对待，时时为他们着想，处处为他们排忧解难。在接待这些当事人的过程中，我忍受来自当事人对法院工作甚至对我个人不理解的委曲，把自己当成当事人的出气筒，强忍少数当事人的指责、谩骂、中伤，有时甚至是暴力威胁。几年来我在接待处理了汪、王、吕交通肇事案、陈被包过失致成重伤案，刘索赔案等涉诉缠访的几十起案件当事人，没有一起因我们的处置失当而引发矛盾激化，通过我们鲜为人知的辛勤努力，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作出了主动努力。

三、遵章守纪，时刻保持清廉品德。

宪法和法律赋予了法院审判大权，法院工作接触的社会矛盾最为集中，法官处于解决矛盾纠纷的风口浪尖上。这个职业注定了我们稍有不慎就会受到社会公众与网民以及媒体关注的质疑，我们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无不影响着我院整体形象。为此，到任以来，我遵章守纪，廉洁自律，始终以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时时处处起先锋模范作用。坚持做到“三不为”，即不为私心所扰，不为名利所累，不为物

欲所动。在廉洁方面，自觉抵制“吃、拿、卡、要、派车、派钓、派玩”，切实做到了“不义之财不取，不法之物不拿，不净之地不去，枉法之事不为”。在勤政方面，兢兢业业干好每件事，不追求干大事，但求干实事。在工作中我能做到不抱怨，不计较，不拈轻怕重，严以律己，宽以待人，乐于奉献，始终保持主动向上的工作姿态。在个人品德方面，我处事公道正派，待人诚挚友善，团结同志，尊重领导和老同志，工作时间之外不赌博，不酗酒、不参加不健康活动。

四、扬长避短，再创新年度工作新辉煌。

近几年来，承蒙各级领导的关怀和全院干警的大力支持，我所分管的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个人的政治思想素质和道德修养亦有一定的提高，但这些并未给我带来的丝毫的成就感和轻松感，心情反而愈觉沉重，感觉工作还不尽人意，工作中大多是忙于应付，以完成任务为目的，缺乏工作的全局性、前瞻性、创新性。距一名共产党的标准和组织上的要求还有很大的差距。与党组其他成员相比，我还有许多不足之处。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要做到“四个注重”即注重勤奋学习；注重积累经验；注重锻炼能力；注重工作方法。力争在新的一年里再鼓干劲，再加措施，扬长避短，为审判工作再作新贡献，再创新辉煌。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六

近日，我有幸参加了三亚法院的工作报告会。在会上，法院对过去一年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并对即将到来的一年提出了计划和目标。通过听取报告和参加讨论，我对三亚法院的工作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并收获了一些宝贵的体会和认识。

首先，三亚法院在过去一年的工作中取得了显著的成绩。据报告显示，该院在审判质效、执行工作、司法改革等方面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其中，审判质效方面，法院全年审结了大量涉及民商事、刑事、行政案件，且几乎没有发生差

错或瑕疵，为社会提供了有效的司法保障。执行工作方面，法院积极推进执行新机制，加强执行力度，使执行率大幅提升，受到当事人和社会各界的普遍赞赏。司法改革方面，三亚法院积极倡导改革创新，推进庭审直播、电子诉讼等新模式的应用，使当事人能够更公平公正地接受司法服务。这些成绩的取得，离不开三亚法院全体工作人员的辛勤努力和敬业精神，值得肯定和赞扬。

其次，三亚法院在工作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据报告介绍，法院在执法办案、队伍建设、司法公开等方面还存在一些不足之处。在执法办案方面，由于案件数量大、工作量大，办案速度相对较慢，造成了当事人等待时间较长的问题。在队伍建设方面，法院的工作人员队伍结构不够合理，一些专业人才的缺失也给工作带来一定的困难。在司法公开方面，虽然法院已经加大了对庭审直播、裁判文书等内容的推广力度，但还存在宣传不到位，公众对法院工作的了解程度还不够的问题。对于这些问题和困难，我相信三亚法院会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并不断提升自身的工作能力和水平。

再者，三亚法院对未来一年的工作计划也给出了明确的目标和方向。根据报告，法院将进一步优化审判质效，加快审理进度，提高办案效率；加强执行工作，推动执行力度，在执行过程中更注重实际效果；加强队伍建设，培养更多专业人才，提升法官水平和素质；加大司法公开力度，倡导庭审公开、裁判公开，提高社会公众对法院工作的了解程度。这些目标的实现需要全体法院工作人员的共同努力和配合，也需要社会各界的支持和关注。

最后，我深感作为一个普通公民，应当更加积极地参与到法院的工作中来。作为公民，我们不仅要尊重法院的权威和裁判决定，还可以通过提供线索、参与民主评议等方式来监督法院的工作。我们也应该时刻关注法院的公开活动和信息，增加对法律的了解，提高法律意识，从而更好地维护自己的权益和合法权益。

总之，三亚法院的工作报告会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我相信，在法院全体工作人员的努力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三亚法院会取得更为辉煌的成绩。作为社会的一员，我也会积极参与到法院的工作中，为推动法治建设和社会的进步做出自己的贡献。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七

各位代表：

我代表市高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过去五年工作回顾

市三届人大一次会议以来，市高法院在市委的领导和市人大及其会的监督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

(一) 执法办案职责全面履行。五年来，市高法院监督、指导全市法院依法履职、公正司法，在维护稳定、服务发展、保障民生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共受理各类案件1491904件，审执结1457557件，年均分别增长11.4%和13%。依法惩治各类犯罪，切实维护社会稳定。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114667件，判处罪犯158632人。依法保障人权，共对12名公诉机关指控的被告人依法宣告无罪，公诉机关撤回起诉63件115人。依法妥善处理涉及社会稳定、经济发展和群众利益的民商事纠纷。共审结一审民商事案件849484件。监督和维护行政机关依法行政，保护行政相对人的合法权益，促进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共审结一审行政案件21316件。努力破解“执行难”，维护当事人合法权利。共执结各类案件269781件，兑现债权459.2亿元。20xx年以来全市法院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连续四年超过97.5%。

(二)司法服务职能充分发挥。五年来,全市法院围绕中心工作,积极调整司法政策,妥善处理改革发展中的重组改制、合同贸易、民间借贷、农村金融创新以及征地拆迁、环境保护等案件,为金融危机化解、经济结构调整、城乡统筹改革以及开发新区建设提供优质司法服务。开通“院长电子邮箱”,全市三级法院院长共收阅、处理群众诉求30400余件,其中市高法院院长直接收阅、处理8800余件,一批群众关切的问题得以解决。全市法院涉诉信访量从20xx年的56429件降至20xx年的12295件,连续五年降幅均超过30%。涉诉涉执进京信访量在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法院中一直保持低位。建成“便民诉讼网络”,充实山区、边远地区基层司法服务力量,“老百姓不出乡镇就能打官司”的目标基本实现。

(三)司法工作机制日益健全。全市法院共用共享的审判、执行、信访、政务管理系统投入使用,“网上办案”、“网上办公”全面实现。依托信息化数据中心,健全完善科学、规范的审判管理机制。全市法院审判质效综合排名由20xx年全国法院的第二十位上升到20xx年的第三位,20xx年继续保持稳定态势。深化司法拍卖改革,构建涉讼资产阳光交易平台。司法拍卖改革入选中央综治委牵头评选的首届“全国诚信建设制度创新十大最佳事例”,且列首位。深入推进执行分权改革,构建执行联动机制。20xx年以来,全市法院实际执行率年均增长11%,案件平均执行时间由20xx年的98天缩短为20xx年的69天。

(四)队伍综合素质不断提高。五年来面向全国法院、全国高校选拔、引进优秀人才1881名,高、中级法院从基层法院遴选优秀人才122名。依托北京大学、西南政法大学、国家法官学院等国内外优势教育资源,培养高知识层次和专家型、复合型人才。聘请全国一流法学专家成立市高法院专家智库,定期举办智库论坛。全市法院现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占13.2%。现有全国审判业务专家4名,专家人数在全国法院位列第二。学术论文获奖排名连续四年进入全国法院前十。实行“零容

忍”、“终身禁业”，建立法官任职“单方退出”机制，治理离职法官“隐性代理”，预防、惩治腐败的思想和制度防线进一步筑牢。

(五)科学发展能力得以增强。五年来，全市法院自觉践行科学发展观，始终坚持“实现跨越发展，争创全国一流”目标，谋长远，重规律，打基础，求实效，走出了一条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之路。基层法院经费保障根本改善。“朝华科技”和“星美联合”重整案、“聚金万佳苑”强制执行搬迁案等一批重大复杂案件得以妥善处理。重庆法院的审判质量效率、高端人才数量和综合研究能力已跃居全国前列。重庆法院推行的司法拍卖改革、执行分权改革、“单方退出”机制、“院长电子邮箱”，以及诉讼心理干预等创新举措已被最高人民法院采纳并向全国法院推广。

各位代表，回顾过去五年的历程，我们深切地认识到：一是必须坚定理想信念不动摇，努力提高政治敏锐性和鉴别力，在大是大非面前始终保持清醒头脑，在思想、政治、行动上始终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二是必须坚持严格依法办案不动摇，审判与侦查、公诉机关既要坚持相互配合，共同承担打击犯罪、维护社会稳定的责任，又要互相制约，依法纠正违法行为，共同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三是必须坚持为大局服务不动摇，切实践行能动司法，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为全市改革发展大局提供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四是必须坚持司法为民不动摇，努力做到审判、执行工作“在理念上更加为民、在程序上更加便民、在结果上更加护民”。五是必须坚持科学发展不动摇，立足实际、遵循规律，统筹兼顾、求真务实，创造经得起法律和历史的业绩。

20xx年主要工作

20xx年，市高法院严格按照市三届人大五次会议决议要求，指导全市法院紧紧围绕全市改革发展大局，突出执法办案第一要务，着力提升队伍素质、审判质量和司法公信力，为全市“科

学发展、富民兴渝”提供了有力司法保障。全年共受理各类案件386088件,审执结351741件,同比分别增长6.2%和4.9%。其中,市高法院受理各类案件4659件,审执结4293件,同比分别增长9.2%和8.6%。5个中级法院受理各类案件44761件,审执结41243件,同比分别增长0.2%和4.8%。

(一)依法履行审判职责,切实维护社会稳定

共审结一审刑事案件27887件,判处罪犯36441人,同比分别增长6.6%和0.9%。

依法惩治严重暴力犯罪、职务犯罪。共审结抢劫、杀人、等严重暴力犯罪,盗窃、抢夺、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犯罪案件12149件,判处罪犯17237人。赵云华等22人流窜粤湘蒙渝等十个省份,抢劫、盗窃50余次,被依法惩处。始终保持对毒品犯罪的高压态势,共审结毒品犯罪案件4883件,判处罪犯5570人。吴雅等12人利用“流动制毒车”制毒贩毒150余公斤,被依法严惩。依法惩治贪污、贿赂等职务犯罪,共审结该类案件674件,判处罪犯914人。

依法惩治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加大对非法集资、金融诈骗等涉众型经济犯罪,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犯罪的惩治力度,共审结此类案件947件,判处罪犯1650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副总裁季敏波利用职务便利获取大量未公开信息,非法买卖股票获利53万余元,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依法惩治危害食品药品安全的犯罪,共审结此类案件131件,判处罪犯254人。纪春杰等5人销售含有罗丹明b[]亮蓝等非法添加剂的“毒花椒”1.1吨,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

加强司法领域的人权保障。坚持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严把案件事实关、证据关、程序关和适用法律关,维护和保障律师、被告人依法行使辩护权利,努力确保无罪之人不受刑事追究。对7名公诉机关指控证据不足、指控犯罪不能成立的被告人依法宣告无罪,公诉机关撤回起诉14件22人。涉嫌故意杀人

罪的唐元兴被宣告无罪后,最高人民法院专门通报全国,予以肯定。准确把握“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该严则严,当宽则宽,依法从宽处理具有法定从轻、减轻或免除刑事处罚情节的被告人,共判处缓刑、管制及免于刑事处罚10078人。

参与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推行社会调查、心理干预、前科封存等做法,改革完善审判方式,教育、感化、挽救未成年罪犯。共判处未成年罪犯1360人,同比下降12.9%。依法向管制犯、缓刑犯发出禁止令,积极推进社区矫正,共同做好特殊群体的跟踪帮教,促进其融入社会。健全减刑、假释公示和听证制度,审结减刑、假释案件17040件。参与党委、政府重大决策和重点项目稳定风险评估,对社会管理方面的苗头性、普遍性问题,积极向有关部门发出司法建议92件。

(二)充分发挥保障职能,积极服务发展大局

出台《关于为“科学发展、富民兴渝”提供司法保障的意见》,优化法治环境,化解矛盾纠纷,为我市加快转方式、调结构提供有力司法保障。共审结与经济发展密切相关的一审民商事案件89967件,同比增长11.2%。

有效维护市场经济秩序。公平对待、平等保护不同国别、不同地域、不同性质的市场主体,制裁违约行为,促进公平交易,维护市场诚信。共审结商贸流通、加工承揽、承租代理等合同案件45096件。审结涉外、涉港澳台案件314件,同比增长69.7%。依法保护金融债权,促进金融中心建设。共审结借贷、证券、保险、信托等金融案件23800件,同比增长4.8%。依法审理房地产案件,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共审结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等案件17309件,同比增长17.5%。

积极促进发展方式转型。综合运用重整、和解等方式,促进国家产业政策有效落实。共审结重组兼并、破产改制、产权股权转让等案件473件。开展“审务进园区”活动,协调解决法律难题,助推产业集群和开放高地建设。妥善审理涉及电子汽

车、装备制造、冶金化工等产业集群形成中的各类纠纷案件。及时开展司法指导,强化法律风险预警,促进民营企业、小微企业的合法经营、健康发展。

助推城乡统筹协调发展。深入调研农村“三权”抵押贷款、农村新型股份合作和农村集体土地交易改革中的涉法问题,为统筹城乡综合配套改革提供法律支持。共审结涉农案件2444件,同比下降14.7%。依靠党委、政府支持,积极、审慎开展司法强拆,尽最大努力做好被拆迁人的思想工作,最大限度满足被拆迁人的合法合理诉求,促成自动搬迁,确保重大基础设施和产业项目顺利推进。全年共组织司法强拆424次,无一引发群体性事件或恶性事件。

改善经济社会发展环境。在万州、渝北法院设立环境保护审判庭,对长江水资源、森林资源和其他环境保护的民事、行政和刑事案件实行“三审合一”的集中管辖,依法发布环境保护禁止令,构筑生态环境司法防护网。共审结环境保护案件306件。易章会、杨付贵在嘉陵江流域多次非法捕捞水产品,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经教育后自愿到嘉陵江放养鱼苗17000余尾。依托设立在市高法院的全国知识产权审判理论专业委员会,提升知识产权司法保护能力,助推创新型城市建设。共审结知识产权案件1318件,同比增长19.3%。

(三) 坚持为民便民护民,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共审结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一审民事案件128346件,同比增长8.8%。

加大民生权益保障力度。加强妇女、儿童、老人和残疾人等弱势群体权益的司法保护,弘扬传统美德,促进家庭和睦。共审结婚姻家庭案件47980件、人身财产损害赔偿案件42684件。高度重视涉军维权案件审判,切实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坚持劳动者权益保障与促进企业发展并重。审结劳动争议案件24259件。联合相关部门在保险、消费、劳资、医

疗、物业、交通事故赔偿等量大面广、关系民生的领域,建立健全诉讼与非诉讼衔接平台,促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全市法院民商事案件调解、撤诉率67.7%,同比增长3.8个百分点。巴南法院办理的雷敏平诉福州第三建筑工程公司重庆分公司、福州第三建筑工程公司工伤保险待遇案入选“全国法院十大调解案例”。

启动新一轮便民诉讼网络建设。整合优化便民诉讼站点设置,加强业务培训,强化指导管理,确保便民诉讼网络更加规范实用。目前,全市城市社区、农村地区共有便民诉讼联络站272个、便民诉讼联系点1142个,便民诉讼联络员6227名。基层法院派出法庭依托便民诉讼联络员调解纠纷、化解矛盾,有效解决了约占全市法院案件总量1/6的矛盾纠纷。垫江法院还在务工人员集中的昆明设立便民诉讼联络站,积极拓展便民诉讼服务范围。

有效畅通民意表达渠道。将“院长电子邮箱”打造为密切沟通法院院长与人民群众的“连心桥”,倾听群众心声,回应群众关切。20xx年,全市三级法院院长共收到群众反映问题的电子邮件4200余件。其中,市高法院院长直接收阅、处理1900件。“重庆法院公众服务网”上线运行,开通网上预立案、网上信访、网上监督、网上执行线索举报等功能,进一步拓宽民意诉求表达渠道。向生活困难的当事人发放救助金。对21743件案件的当事人缓、减、免收诉讼费1690万元。

切实解决涉诉信访问题。建成规范化的“文明立案窗口”,引入心理咨询、情绪疏导,更加有效地维护权利、化解“心结”。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采取领导包案、带案下访、约谈接访、公开听证等措施,集中清理涉诉涉执信访案件。在各级党委、人大、政府及其相关部门的支持和协助下,各类交办进京访案件息诉罢访910件,息诉罢访率84.2%;各类交办到市访案件息诉罢访325件,息诉罢访率88.1%。

(四)不断探索机制创新,提升司法权威公信

在遵循司法规律的基础上,积极稳妥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创新,优化职权配置,规范权力运行。圆满完成重庆铁路运输法院移交工作。

司法拍卖改革走向全国□20xx年2月,最高人民法院在渝召开“全国法院深化司法拍卖改革工作会议”,将我市“诉讼资产网”升格为全国性的“人民法院诉讼资产网”。全国所有涉讼资产交易信息均在该网发布,拍卖也将逐步在该网进行。市高法院联合相关金融机构和交易市场,积极推行司法拍卖项目网上报名、网上交纳保证金、网上交易和网上结算。完善监督机制,改进委托程序,严格机构选定,规范司法评估中介行为。

继续深化执行分权改革。开展“深化执行改革、强化执行管理”专题活动,将执行裁决权从执行局剥离,将执行实施权中的查控与处置分段运行,分别交由执行局不同内设机构行使,实现分权制衡,最大限度堵塞执行权寻租空间。联合相关部门建立住房公积金查询、冻结和扣划机制,与市内主要商业银行开通“点对点”网络查控功能,加快建设执行联动机制,加强执行威慑,提高执行实效。共受理执行案件58059件,执结53458件,实际执行率达90%。

不断健全司法公开机制。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推进司法公开的审议意见,积极深化立案、庭审、执行公开,扩大裁判文书上网公布率,让当事人更加便捷地知晓审判、执行的进展和结果。完善新闻发布制度,及时公布法院重大工作举措、重要工作进展和热点案件审理情况,最大限度地满足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市五中法院率先开发了司法公开短信服务平台。扩大人民陪审员参审范围,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达5.5万件。

探索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机制。按照最高人民法院的统一安排,市高法院在全市15个中、基层法院开展了“推进行政附带民事诉讼,构建行政争议实质性解决机制”试点工作。在审理

行政案件时,引导当事人一并提起相关民事诉讼,实行并案审理,统筹解决相互关联的行政、民事纠纷,推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共审结一审行政案件4432件。行政相对人生效裁判服判息诉率达89.2%。

(五) 践行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全面提升司法能力

始终把队伍建设作为法院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加强思想、作风、能力和廉政建设,打造“靠得住、信得过、有本事”的法官队伍。

加强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切实抓好全市法院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忠诚、为民、公正、廉洁”核心价值观教育,大力培育“崇法秉正、厚德为民”的重庆法院精神,引导广大法官进一步增强政治敏锐性和责任感,始终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坚定法治信念,提高职业素养。全面总结近年来重庆法院文化建设的成果经验,系统规划今后五年法院文化建设的指导思想 and 重点任务,努力提升重庆法院文化的影响力和感召力。全市法院有12个先进集体、21名先进个人受到最高人民法院、市委表彰。酉阳法院“摩托法官”白明德当选“20xx感动重庆十大人物”。

不断提升司法能力。全市法院围绕恪守法律底线、司法拍卖改革、执行分权改革等12个专题展开“大讨论、大调研”,总结成绩经验,找准差距不足,凝聚思想共识。广泛开展学习交流、理论研讨等活动,努力优化全市法官的学历结构、知识结构和职业素能。全年共举办综合素能研修班、专项业务研讨班21期,培训法官8067人次。最高人民法院20xx年10个审判理论重大课题中,重庆法院中标3个,在全国法院位列第一。举办“心理咨询师培训班”,181名法官取得国家三级心理咨询师资格。扎实推进刑事案件量刑规范化,规范自由裁量权的行使,努力确保司法裁判尺度统一。

深入改进司法作风。弘扬求真务实、真抓实干的作风,依托信

息化数据中心健全完善涵盖流程管理、质量评查、审判监督、业绩考评“四位一体”的审判管理体系,确保结案均衡和数据保真。开展庭审、裁判文书“两评查”和审务督查活动,实行明察暗访,公开曝光、限期整改服务意识不强、庭审行为失范、纪律作风散漫等现象□20xx年以来,文书带错出门、怠慢诉讼群众、执行进度随意等一批群众反映较多的问题得到有效治理。

努力确保司法廉洁。在全面落实法官任职“单方退出”、解决离职法官“隐性代理”问题的基础上,深入查找岗位、部门存在的廉政风险点,重点排查审执权力运行、财产交付兑现等关键环节,切实解决制度存在漏洞、权力运行失范的问题。全市法院执行法官定期轮换交流全部完成。对违法违纪行为实行“零容忍”,落实“四个一律”规定。全年共查处违法违纪案件9件14人,6人被“终身禁业”,8人被清除出法院队伍。

(六) 自觉接受监督,有效改进工作

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以及社会各界群众提出的批评、意见和建议,是人民法院改进工作、科学发展的强大动力。全市法院自觉接受人大及其会的监督,主动报告重大工作部署和依法履职情况。市高法院向市人大大会专项报告推进司法公开、促进司法公正的情况,并按照市人大大会的审议意见,狠抓督促检查,切实加以改进。各级法院定期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通报工作,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旁听庭审,拓展接受监督的渠道。共办结代表建议27件、政协提案10件。代表、委员对办理工作的满意率为100%。依法接受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共审结检察机关抗诉案件283件,依法改判和发回重审50件。

各位代表,过去五年全市法院各项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这是市委的领导、市人大及其会的有力监督、市政府、市政协及社会各界大力支持的结果,也离不开各位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理解和支持。在此,我代表全市法院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清醒地认识到,法院工作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司法资源配置尚不均衡,大多数法院“案多人少”,矛盾突出。如20xx年主城区法院法官人均结案164件,比同期全市法院法官人均结案多68.7件,比20xx年增长了66.4件。而边远山区、民族地区的司法保障不足,留不住人。二是司法公信、司法权威有待提高,“执行难”等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需要进一步破解。三是司法能力有待提升,妥善处理复杂问题、有效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不强。四是少数法官群众观念、法治观念不强,道德操守和司法作风仍需改进。五是法院系统产生腐败的因素未完全清除,司法不公、司法不廉等现象不容轻视。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应对,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今后工作的基本思路

一是严格依法公正司法。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始终坚持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维护公平正义。依法严惩危害国家安全、严重暴力刑事犯罪,依法惩治各类危害社会安全稳定的犯罪。弘扬司法文明,恪守司法理性,保持司法审慎,实现实体与程序、公正与效率、惩治犯罪与保障人权并重,努力确保公民的人身权、财产权不受侵害。加强调研,结合实际,做好修改后的刑事诉讼法的实施工作。准确把握“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确保罪刑相适、罚当其罪,努力实现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二是服务改革发展大局。依法、妥善处理在经济、社会、文化、生态建设中出现的各种矛盾纠纷。围绕调结构转方式、城乡统筹发展及重大战略项目推进,完善司法政策,优化法律服务。处理好涉及金融信贷、征地拆迁、重组改制、民间借贷、知识产权,以及民营经济、小微企业、农村金融创新等涉法问题,依法平等保护资本、技术、知识与劳动力等要素。完善环境保护案件“三审合一”审判工作机制和公益诉讼制度,构建环保司法新机制。

三是司法为民保障民生。依法公正对待人民群众的权利诉求,

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审判、执行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抓好新一轮便民诉讼网络建设,提升基层司法保障水平。全面建成诉讼服务中心,推出更多便民措施,切实解决人民群众诉讼中遇到的难题。巩固和完善“大调解”格局、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矛盾纠纷。完善“院长电子邮箱”、“诉讼心理干预”、“公众服务网”等工作机制,畅通民意表达。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努力确保经济困难群众打得起官司。

四是与时俱进改革创新。深化司法拍卖改革,完善司法拍卖互联网交易体系。推进执行分权改革,加快建成执行联动和威慑机制。深化规范自由裁量权的各项改革措施,确保裁判尺度统一。全面实施修改后的民事诉讼法,完善民事审判工作机制。落实和完善司法公开制度、人民陪审员制度。依托数据中心,提升法院管理信息化和科学化水平。完善涉诉信访工作机制,充分运用司法程序化解信访问题。在政策、人才和经费方面加大对边远山区和库区法院的倾斜力度,促进全市法院司法服务能力均衡发展。

五是全面加强队伍建设。深入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切实加强领导作风、工作作风建设,以为民、务实、清廉的作风取信于民。加强法官职业化、专业化建设,继续面向全国选拔、引进优秀人才,建立青年法官导师制度,大力开展教育培训、岗位练兵、理论研讨,不断优化法官的知识结构,不断提升做好新形势下群众工作能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能力、新媒体时代舆论引导能力、科技信息化应用能力和拒腐防变能力,切实提高司法公信力。

六是更加自觉接受监督。认真贯彻市人大及其会的决议,主动向市人大报告法院工作,做好相关专项工作的报告。进一步完善和落实联系人大代表的制度,邀请代表视察工作、旁听庭审、担任廉政监督员,认真办理代表建议。自觉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检察机关的法律监督和新闻媒体等社会各界的监督,不断加强和改进法院工作。

各位代表,在“科学发展、富民兴渝”的进程中,人民法院责任重大、使命光荣。全市法院将认真贯彻落实本次大会决议,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振奋精神,真抓实干,为在西部率先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更加有力的司法保障!

共3页,当前第3页123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八

省法院工作报告是每年法院工作的总结和展望。作为一名普通公民,我很荣幸能够通过阅读和学习省法院工作报告,对我国法治建设的发展和未来有更加深入的认识。此次,我将分享我对省法院工作报告所得出的一些心得和体会。

第二段:对于法院工作的认识

报告中提到了“全面深化改革,加强司法队伍建设,推动审判执行一体化,推动普法教育工作,加大司法公开力度”等重要举措。这些举措的出现,反映出法院作为国家机构,积极在以维护社会公正和公平为核心来进行全方位的工作,体现出一个审判机关的专业性和责任感。

第三段:对于普法教育的战略性认识

在报告中看到省法院对普法教育的非常重视,这也是一种战略性的认识。普法教育不仅有助于纠正和预防犯罪行为,还促进法治文化的推广。而对于推进法治建设来说,增强公民的法律素质可谓是其中的重要一环,普法教育的推广可以较好的达到这个目的。

第四段:对于司法公开的看法

在报告中,我们可以看到,在司法公开方面,省法院加大力度,促进公正透明的司法审判。不仅能让政策跟上时代发展

的潮流，树立司法形象；还能够让公民了解他们的权利，这是促进人民民主的一部分。如果我们加强司法公开，则能够使公民去更好的地了解他们的权利和义务，真正实现人民群众与司法部门之间的沟通。

第五段：结语

综上，阅读省法院工作报告，我们的认识不仅限于司法审判本身，还包括法治建设、普法教育、司法公开等诸多方面。同时，也能通过省法院的多项举措看到，审判机关积极践行着“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期待未来这个发展越来越繁荣，让我们的人民群众享受到更好的司法服务。

法院工作报告格式 江西法院工作报告篇九

以来，我院在县委坚强领导、县人大有力监督、上级法院正确指导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努力践行“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工作主题，紧紧围绕全县工作大局，创新执行工作思路与举措，狠抓执行案件质量和效率，有力保护了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了司法裁判的权威性，为龙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一、执行工作基本情况

我院执行工作主要包括四个方面的案件，一是执行本院生效且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裁定、决定、调解书等裁判文书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法律文书；二是执行上级法院指令、交办以及其他法院委托执行的各类案件；三是执行行政庭移送的社会抚养费征收等非诉行政案件；四是执行民事、行政案件中的财产保全和先予执行裁定以及涉案资产评估、拍卖等工作。目前我院执行局下设三个执行组，共有执行工作人员14名，平均年龄35岁。

20以来，我院党组高度重视执行工作，从人员、经费、物资

等各方面予以倾斜，特别是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带领下，我院始终坚持“创新机制，多措并举，强力突破，整体推进”的执行工作思路，通过充实执行力量，创新执行方法，加大执行力度，执结了一大批积案、难案和骨头案。三年来，我院共新收各类执行案件1045件，执结854件，执结率81.7%，执行到位金额8519万元。执行工作总体呈现出收案多、结案多、执结率高、标的到位率高、积案率低、信访量减少的良好态势，执行工作基本实现了良性循环。

由于工作成绩突出，我院执行工作在全市法院单项考评中连续三年名列前茅，先后被评为全省法院清理执行积案先进集体、全省法院无执行积案先进集体，并荣立集体三等功一次，共有11人次获得县级以上表彰，兄弟县市区法院多次到我院执行局学习取经。

二、执行工作主要措施

（一）创新机制，探索执行工作新途径

近年来，我院从内部、外部、内外结合三个不同层面着手，健全和强化监督管理、联动威慑、财产查找、执行和解四大执行工作机制，取得了明显的成效。

一是健全监督管理机制。始终把执行工作规范化管理作为工作重点，先后制定了《执行工作问责办法》、《执行监督规定》等11项规章制度，从人、案、物等方面进行规范。建立执行案件信息管理系统，对所有案件进行清理分类，建立详细电子档案，确保执行日志录入完整、及时，案件信息录入率达100%。实行案件流程化跟踪管理，对案件执行情况逐月通报，严控超执限案件发生，有效促进规范执行。三年来，我院执行案件平均执行周期为39.8天，同比缩短11天，未发生一起超执限案件。

二是建立联动威慑机制。积极做好执行信息系统与社会征信

系统的对接，联合公安、工商、税务、房管、土地和银行等各职能部门，加强对被执行人人身及财产的监控，共对381名不讲诚信、漠视法律权威、拒不履行义务的被执行人通过银行征信备案、限制车辆、房产过户、限制出境、限制高消费、罚款等手段进行威慑，促使359名被执行人兑现914万元执行款。同时，对于有能力而拒不履行法律义务的被执行人依法进行司法拘留直至追究其刑事责任，先后拘留187人次，追究刑事责任1人，有力地教育和震慑了一批“赖账者”，起到了良好的法律威慑作用。

三是完善财产查找机制。严格财产申报制度，向每一位被执行人发出报告财产令，责令其依法申报财产；建立快速反应机制，设立“执行110”热线，对当事人提供的财产线索，都能及时出警执行。三年来，共收到有效执行线索435条，紧急出警900余人次，查控财产金额960余万元。如今年3月9日周六晚11时左右，我院收到被执行人陈某现身我县的执行线索，15分钟内就组织好警力火速前往，依法扣押其轿车，促使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依法及时查找被执行人的存款、房产、车辆等财产信息，防止被执行人转移、隐匿财产，确保案件得到执行。三年来，我院通过银行查询、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存款达1890万元，查扣车辆57辆，查封房产64处，执结及部分执结案件392件。

四是强化执行和解机制。始终贯彻“和谐执行”工作理念，针对部分矛盾尖锐和容易引发不稳定因素的执行案件，要求执行人员多做说服教育工作，减少当事人的抵触情绪，引导当事人理解和服从裁判，主动自觉地履行，以达到化解社会矛盾的目的。如曾某与张某买卖合同一案，双方关系一度非常紧张，在执行过程中，执行干警耐心细致地做通被执行人的思想工作，最终促成双方达成和解协议，不但执结了案件，而且有效地化解了矛盾。三年来，共和解执行案件344件，占结案数的47.2%。

(二) 多措并举，开创执行工作新局面

为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执行难问题，我院采取多项措施，狠抓执行工作，努力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一是服务大局，高效执行。积极服务全县人口与计生工作大局，在人员紧缺的情况下，指派专人从事社会抚养费征收执行工作，加快立案审查速度，加强与计生部门及乡镇的联系，确保计生非诉案件及时立案、快速执行，为全县计划生育工作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仅仅三年时间，我院就受理计生非诉执行案件1177件，执结或部分执结687件，执行金额340多万元，带动全县征收社会抚养费3000余万元。

二是维护稳定，和谐执行。注重从维护社会稳定的大局出发，妥善化解执行工作矛盾。如某五金塑胶公司系列执行案，涉及案件47件93人，执行标的400余万，债权人抵触情绪严重，多次扬言上访、闹事。为避免矛盾恶化，我院多次召开债权人代表会议，认真做好疏导工作，通过向每位债权人发放分配顺序表、分配金额清单及《执行告知书》，消除了债权人的疑虑，最终顺利把案款全部发放，成功避免了一起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当事人给法院送来了“公正执法、为民解忧”的锦旗。

三是集中力量，突击执行。定期或不定期开展集中执行活动，将执行案件分类分区域进行梳理，集中时间、车辆、人员，专项突击执行。如春节前夕，我院开展了为期半个月的民生案件集中执行活动，短短8天时间共传唤被执行人212人，司法拘留被执行人26名，执行到位标的168万元，取得明显成效。

四是关注民生，便民执行。加大司法救助力度，对涉及老弱病残、下岗职工、农民工等弱势群体案件实行优先受理、优先执行，并依法缓、减、免收申请执行费。如我院为港盛针织厂73名农民工免收申请执行费，将该厂的设备进行查封变卖，兑现了所欠的工资20余万元，保障了农民工的合法权益。拓宽司法救助渠道，积极与民政、社保等部门沟通，协助申请执行人办理低保，以解决其实际困难。三年来，我院共执

结涉及弱势群体案件197件，标的426万元，协助14起案件的申请人办理了低保。

(三) 强力突破，实现执行工作新跨越

为有效破解执行难问题，我院将清理执行积案、反规避执行案件、执行信访案件、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作为改进执行工作的突破口，扎实部署，努力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1、穷尽措施，围歼积案，清理执行积案工作任务圆满完成

年以来，我院对所有执行案件进行全面清理，共梳理出未结执行积案759件，重点执行案件167件，无财产可供执行案件592件。针对所有执行积案，我院逐案制定执行方案，对有财产案件穷尽执行措施，确保案件顺利执结。对无财产案件进行“四查”（即查工商登记、车辆信息、房产情况、银行存款），依法进行程序终结。活动开展以来，我院先后传唤被执行人547人次，拘留56人次，为申请执行人挽回经济损失680余万元，执结重点案件167件，圆满完成了清积工作任务。

2、全面部署，扎实工作，反规避执行专项活动成效显著

针对当前大量被执行人规避、逃避执行的现状，我院于启动反规避执行专项活动，重点执行被执行人隐匿、转移财产案件。一是推进征信系统建设，共采集116名有规避执行行为的被执行人信息，并将其纳入征信系统。如被执行人李某因无故拖延履行，办案法官将其纳入银行征信系统导致其无法获得银行贷款，只能被迫到法院缴纳案款，使此案得以顺利执结。二是将财产查询范围扩大至债权、股权、预期收益，调查对象从被执行人本人延伸至被执行人近亲属，共清理出规避执行案件102件。三是加大处罚力度，对赖账不还、虚报财产、恶意逃避的当事人果断采取强制措施，督促其主动履行。活动开展以来，被执行人规避执行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执行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

3、明确责任，各个突破，执行信访案件得到有效化解

在加大执行工作力度的同时，我院不断健全执行信访案件的化解工作，全面落实院领导包案与责任人稳控工作机制，积极向当事人做好解释协调工作，密切加强县委、人大、政协、信访部门的沟通联系，做到重大案件和重要情况及时向人大报告，主动虚心听取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人大转办的执行信访件，指派专人负责抓落实，做到及时办理、及时回复。三年来，共处理与执行有关的来信45余件，同比下降11.2%，接待来访300余人次，未发生因执行不当而引发群体性事件和重大信访事件。

4、多措并举，攻坚克难，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工作稳步推进

涉党政机关的人民法院判决和裁定能否得到有效执行，直接关系到党政机关的公信力和法律的权威性，影响社会的和谐稳定。按照上级要求，我院于启动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专项化解活动，共排查出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90件，涉案标的517万余元。一年来，我院通过深入一线调查走访，加大宣传力度，争取县委政府支持等多项措施，稳步推进积案化解工作。截止目前，共执结或部分执结此类案件11件，执行标的90余万元，有力维护了党政机关在人民群众心中的地位。

(四) 整体推进，树立执行队伍新形象

提高执行能力，关键要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执行队伍。我院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不断加强队伍建设。

一是狠抓思想作风教育。深入开展政法干警核心价值观教育、干部作风集中整治等各类主题教育，严格执行最高院“五个严禁”规定，不断强化干警的大局意识、司法为民意识和廉洁自律意识，执行工作作风得到明显改善。

二是狠抓执行业务培训。建立“固定学习日”制度，规定每

周五下午定期组织执行干警交流、探讨执行实务，加强对执行政策、新法律法规的学习，先后选派执行干警37人次参加省、市法院组织的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干警的业务水平。

三是不断充实执行力量。先后抽调4名业务骨干充实到执行队伍中，在经费比较紧张的情况下，向执行局倾斜，先后购置更新了电脑、摄像机、照像机等执行工作辅助设备，为每个执行组配备一辆工作用车，取消油费、修理费包干制度，充分保障执行工作的顺利进行。

三、执行工作存在的困难和问题

一是案多人少矛盾突出。近三年来，我院执行案件以每年15%左右的速度增长，一线执行人员年人均办案近200件，工作任务重，压力大，执行法官超负荷工作现象比较突出。

二是案件执行难度加大。一是被执行人难找，经常采取拖、赖、躲、逃等办法，逃避执行；二是被执行财产难寻，有的将个人名下财产转移登记、变相藏匿，造成无任何财产可供执行现象；三是协助义务主体难求。有些协助执行人从本位利益出发，不积极配合甚至拒绝配合法院执行案件；四是特殊主体难碰。受机构变革、人事变动等诸多因素影响，党政机关不执行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现象时有发生，专项执行工作难度大、任务重、时间紧。

三是计生非诉执行工作压力增大。我院计生非诉执行人员严重不足，无法满足全县各个乡镇的社会抚养费的征收工作，虽然县里已批准成立非诉执行大队，但是人员、经费、车辆等尚未得到落实，部分乡镇对非诉执行工作理解不够，配合度不高，导致执行难度加大。

四是执行队伍素质有待进一步增强。个别干警责任心不强，工作中存在作风拖拉、态度消极的现象，影响办案质量和效率，个别干警说服和劝解工作不够耐心细致，造成当事人、

群众误解和质疑。

五是执行宣传力度不够。由于执行人员短缺，没有专人做这方面的工作，不能及时将执行人员的艰辛、执行工作的风采向社会进行宣传，造成当事人对执行工作的误解，甚至采取上访、闹访的方式表达诉求，加剧了法院工作的难度。

六是执行救助力度不够。我县目前尚未设立执行救助基金，仍有相当数量生活极其困难的执行申请人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救助，不利于社会稳定。

对以上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高度重视，努力改进，并认真加以克服，但有些困难和问题仅靠法院自身的力量难以解决，恳请人大予以关注和帮助。

四、今后执行工作的打算及建议

(一)进一步主动接受人大监督。认真学习贯彻《监督法》，提高自觉接受人大及其会监督的意识，做到重大案件和重要情况及时向人大报告，按时完成交办事项，主动邀请人大代表见证、观摩执行过程，耐心听取意见和建议并及时有效进行整改。

(二)进一步加强执行队伍建设。加大培训教育力度，突出增强执行人员做群众工作的能力；增强执行力量，选调一批优秀人才充实到执行队伍中去；加大装备建设力度，适应执行工作需要，加强廉政教育，预防和纠正违纪违法执行行为。

(三)进一步加大执行工作力度。完善执行联动威慑机制，强化各部门的协助和配合；完善执行案件管理，探索建立调查执行财产的统一网络系统，解决执行财产查找的难题；加大执行信访件督办力度，有效解决执行不力问题；积极向上争取执行救助基金，确保困难当事人得到救助。

(四)进一步加强舆论宣传力度。大力宣传执行工作的先进典型，营造有利于执行工作的社会氛围；公开曝光拒不执行典型案例，引导被执行人自觉履行义务，教育广大群众增强防范意识，正确对待和避免经济活动中存在的各种风险。

(五)进一步推进专项活动开展。继续加大对执行积案的清理工作，严厉打击规避执行行为。全力做好涉党政机关执行积案专项化解工作，积极争取党委、人大、政府和社会各界的支持，确保在月31日前完成100%的化解任务。

各位主任、各位委员，在今后的工作中，我院将在县委的领导、县人大及其会的监督、支持下，振奋精神，求真务实，努力开创我院执行工作新局面，为全面加快推进龙南苏区振兴发展提供更加有力的法律服务和司法保障。